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2008]38号)公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国基金业协会股票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基协发[2013]13号)的原则性相关要求,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银行商定,决定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证券代码:002668)股票进行估值调整,自2016年1月12日起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持续交易的交易现场出现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4日

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金鼎价值混合
基金代码	01002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4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对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11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707,146,516.62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3.08
有关年度分次派发的说明	本次分化为2010年第一次分红

注:(1)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一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可进行分配,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6次,每年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当年可分配收益的9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16年1月20日
权益发放日	2016年1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16年1月20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管理人不对红利再投资所确定的基金份额于2016年1月21日直接计入其基金份额,2016年1月22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营业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提示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到面值或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2)咨询办法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p://www.gtfund.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8(免长途话费);021-31089000	
3)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站(详见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

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金鼎价值混合
基金代码	01002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4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对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0.900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38,808,416.00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1.10
有关年度分次派发的说明	本次分化为2010年第一次分红

注:(1)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系列基金各基金收益每年至少分配一次,每年最多分配四次,全年合计的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本基金年度已实现净收益的9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16年1月20日
权益发放日	2016年1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16年1月19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管理人不对红利再投资所确定的基金份额于2016年1月21日直接计入其基金份额,2016年1月22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营业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提示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到面值或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2)咨询办法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p://www.gtfund.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8(免长途话费);021-38669000	
3)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站(详见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

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金龙债券
基金代码	010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年12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有关年度分次派发的说明	本次分化为2016年第一次分红
下阶段基金的名称简称	国泰金龙债券A 国泰金龙债券C
下阶段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002 010012
截止基准日下阶段基金的相对指标	基准日下阶段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107 1.103 基准日下阶段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49,383,461.64 17,303,049.98
本次下阶段基金的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1.07 0.72

注:(1)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系列基金各基金收益每年至少分配一次,每年最多分配四次,全年合计的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本基金年度已实现净收益的9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月19日
除息日	2016年1月19日
权益发放日	2016年1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16年1月19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管理人不对红利再投资所确定的基金份额于2016年1月20日直接计入其基金份额,2016年1月2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营业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提示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到面值或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2)咨询办法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p://www.gtfund.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8(免长途话费);021-38669000	
3)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站(详见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

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金鹿保本混合
基金代码	01001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08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对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3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51,506,178.06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3
有关年度分次派发的说明	本次分化为2010年第一次分红。

注:(1)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少一次,至多四次,全年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年度基金已实现可分配利润的8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16年1月20日
权益发放日	2016年1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营业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提示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到面值或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2)咨询办法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p://www.gtfund.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8(免长途话费);021-31089000	
3)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站(详见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

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金牛创新混合
基金代码	01001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11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对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172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906,034,023.66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4.36
有关年度分次派发的说明	本次分化为2010年第一次分红

注:(1)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年度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上年度可分配利润的95%。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16年1月20日
权益发放日	2016年1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16年1月20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管理人不对红利再投资所确定的基金份额于2016年1月21日直接计入其基金份额,2016年1月22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营业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提示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到面值或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2)咨询办法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p://www.gtfund.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8(免长途话费);021-31089000	
3)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站(详见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

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金鹏蓝筹混合
基金代码	01000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09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对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53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46,774,564.19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3
有关年度分次派发的说明	本次分化为2016年第一次分红。

注:(1)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可进行分配,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至少一次,至多6次,全年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年度基金已实现净收益的95%。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16年1月20日
权益发放日	2016年1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16年1月20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管理人不对红利再投资所确定的基金份额于2016年1月21日直接计入其基金份额,2016年1月22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营业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提示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到面值或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2)咨询办法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p://www.gtfund.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8(免长途话费);021-31089000	
3)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站(详见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
基金代码	61002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2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有关年度分次派发的说明	本次分化为2010年第一次分红
下阶段基金的名称简称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A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C
下阶段基金的交易代码	610020 610022
截止基准日下阶段基金的相对指标	基准日下阶段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146 1.147 基准日下阶段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224,010.88 108,229,363.67
本次下阶段基金的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7 0.26

(1)基金收益分配后任一类别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少一次,每次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收益分配基准日每单位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9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16年1月20日
权益发放日	2016年1月2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16年1月20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管理人不对红利再投资所确定的基金份额于2016年1月2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份额,2016年1月23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营业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提示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到面值或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2)咨询办法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p://www.gtfund.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8(免长途话费);021-31089000	
3)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站(详见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

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金鹰增长混合
基金代码	01000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2年07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对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632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022,371,181.18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2.80
有关年度分次派发的说明	本次分化为2010年第一次分红。

注:1)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至少分配一次,但存在不满3个月可不计入当期收益分配,中期分配应在基金会计年度前6个月结束后的3个月内完成,年度分配在基金会计年度结束后的3个月内完成。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四次,全年合计的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本基金年度已实现净收益的9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月19日
除息日	2016年1月19日
权益发放日	2016年1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16年1月19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管理人不对红利再投资所确定的基金份额于2016年1月20日直接计入其基金份额,2016年1月2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营业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提示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到面值或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2)咨询办法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p://www.gtfund.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8(免长途话费);021-31089000	
3)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站(详见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

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民安增利债券
基金代码	01002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2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本次分化为2016年第一次分红
有关年度分次派发的说明	本次分化为2016年第一次分红
下阶段基金的名称简称	国泰民安增利债券A 国泰民安增利债券C
下阶段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023 010024
截止基准日下阶段基金的相对指标	基准日下阶段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220 1.216 基准日下阶段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3,566,233.33 3